

# 高素质农民学历教育中政府、职业学校和社会组织的联动作用

崔坤 张新华 关雪梅 赵鑫

职业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广大青年打开通往成功成才大门的重要途径。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职业教育,强调:“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入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建设一批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

高素质农民的教育培养需要政府、学校、社会组织的联动,是一项多部门配合齐抓共管、多元发力、共同推进的长期而复杂的系统工程。因此,要构建以涉农类高等职业院校及应用型本科院校为龙头,以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和农村中等职业学校为主体,由农业企业、农技推广服务机构、农业科研院所和民办职业培训机构等广泛参与的教育培训体系,更好为我国现代化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力资源支撑。本文主要从政府保障作用、教育机构主体作用及社会组织和企业的支持作用三部门的重要职能具体陈述。

## 一、政府保障作用

### (一)强化政策扶持引导

政府部门积极鼓励高素质农民承担农业科技项目,在信贷发放、土地使用、税费减免、技术服务等方

面给予优惠。新增农业补贴向种养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带头人等高素质农民倾斜,稳定了现有高素质农民队伍,吸引农村“两后生”提高学历水平后继续到农业生产一线就业创业,不断壮大高素质农民队伍。

### (二)推进教育优惠政策向农民倾斜

政策应加快解决农民接受中等职业教育问题,尤其是对留地农民接受非全日制中等职业教育提供国家助学政策,鼓励他们以半农半读形式,在家门口就地就近接收职业教育。积极推进农业高等教育向农村延伸,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培养高素质农民,提高高素质农民层次、改善高素质农民结构。

例如,北京农业职业学院创新高素质农民学历提升工程教学模式,在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选取上,突出农业农村特色;在教学组织形式上,采取“半农半读、农学交替”方式;在教学管理方面,做到四个结合,即: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相结合,集中学习和分散学习相结合,线上学习和线下学习相结合,共性考核和个性考核相结合,架设了高素质农民初、中、高三级贯通培育的立交桥,实现了高素质农民能力和学历双提升,也圆了广大农民的大学梦。学院还组织了优秀农民学员走出国门到国外学习考察。

### (三) 加大财政投入改善教育培训条件

政府部门应大幅提高农民教育培训的财政投入,依托农民培训专项计划和农业科技项目,启动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在各类农村和农业建设投资项目中,专门划出一定比例经费用于职业农民培养。加强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基础设施建设,尤其是加强区(县)、乡(镇)、村三级农民教育培训体系建设,完善设施设备,建立教学实习基地,改善基层农民教育培训条件,提升农民培训的层次和效果。

### (四) 推动地方开展涉农人才培养与乡村就业岗位供给

在当前“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大背景下,各级政府部门应充分结合返乡农民创业特点、需求和地域经济特色,主动与农业农村、水利、林业、粮食等相关涉农部门协作,依托地方政府,发挥职业院校和科研机构优势,做到乡村产业发展与农村职业教育和培训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实施,确保当地人才需求与培养协调一致。改善高素质农民创业就业环境,成立为农民就业创业服务的专门机构,稳定高素质农民就业率;成立农民创业服务中心,鼓励各类人才下乡创业,提高适应新时代的能力。目前创业扶持基本形成了以高素质农民为主要对象,与项目制补贴相结合,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支持乡村就业创业的扶持体系。

## 二、教育机构主体作用

### (一) 强化高职院校特色、发挥高职院校优势

接受高职院校的学历教育是高素质农民成长为高技能人才的重要渠道。学历教育要求有相对完整的时间,有科学的人才培养目标、课程体系及高素质的“双师型”教师队伍。例如,职业院校和相关培训机构的教师是乡村振兴实用人才培养的主力军,因此北京农业职业学院于2020年成立了“北京乡村振兴学院”,将办公室设置在北京市农广校,

承担农民学历提升、人才培养、科技服务、政策咨询等工作的落实。同时组建师资队伍,聘请新兴农业组织负责人、农业合作社社长、农场场长以及农业科研及技术推广人员、“土专家”“田秀才”等担任兼职授课教师,打造一支德才兼备、经验丰富、技术技能过硬、多元化的师资队伍。

### (二) 提升高素质农民培训质量效果

职业院校应提升培训标准化水平,加大教育培训关键环节标准规范建设,以农业经理人、家庭农场主为突破,持续推进知识能力标准化建设,实现培训目标、内容、课程衔接配套。规范人才培养管理,抓实对象摸底和需求调研,精准确定培养对象。规范教育教学管理,推进中央校统开、省级校自开专业教学标准建设,探索农民职业教育教学改革。严格按照目标分类、任务分层、课程分模块、培养按周期的要求抓好训后延伸服务。强化跟踪服务和考核评价,跟进农民学员产业发展,持续提供政策信息、技术指导、帮助农民获得金融信贷、电商服



务、法律援助等服务。

### (三) 实施农教融合的人才培育工程

教育行政部门应联合涉农部门共同支持涉农职业院校采取弹性学制和灵活多元的教学形式开展学历教育。推进农教融合培养模式改革,制定个性化、多专业融合、适应终身发展的人才培养方案,加快传统农业类专业的改造升级,优化专业结构,形成一个专业为主,多个专业、交叉专业并行的发展格局。如北京市农广校自2016年开始为北京农业职业学院开展的高素质农民中高职学历贯通培养工程提供生源,为京郊培养了1556人,这些人大部分都成为了北京市农业前行的主力军。

## 三、社会组织及企业支撑作用

### (一) 充分发挥农业龙头企业的作用

随着我国农业产业化快速发展,农业企业不断发展壮大。据农业农村部统计,全国县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8.7万家,国家重点龙头企业达

1243家。因此要支持鼓励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市场主体参与农民培育工作,为高素质农民提供各类便捷服务。目前,农广校与农业企业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合作,如北京市农广校建立了市级农民实训基地63个,田间学校13所,平均每年组织线上线下培训1万多人次,培养了大批的高素质农民。

### (二) 不断加大返乡创业人才政策支持力度

自2018年农业农村部印发《关于大力实施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的通知》,引导各地根据乡村产业发展需求,实施现代创新创业青年培养计划,重点面向返乡创业大学生、中高职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和退伍军人等农业后继者开展针对性培训;引导农民对接市场;支持农民在产业发展、生产服务、营销促销等方面开展联合与合作,开展各具特色的引领活动,搭建展示舞台和平台,引导农民与市场有效衔接。

### (三) 积极推进校企联盟建设

探索由农业龙头企业牵头,农业职业院校、农业大学、科研单位共同参与,在高技能人才培养、项目合作、基地建设、国际交流等方面开展校企合作。目前,五大农业职教集团(中国现代农业职教集团、中国现代畜牧业职教集团、中国都市农业职教集团、中国现代农业装备职教集团、中国现代渔业职教集团)吸纳涉农企业、职业院校、科研院所500余家,有效推动集团化办学,深化了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为农业院校学生实践培训、技能提升、发展就业提供了更好的平台。

当前,在政府、职业院校、社会组织的联动下,农广校作为实施主体,将按照乡村振兴的总要求,全力推动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稳步前行,为三农事业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为“十四五”目标的实现贡献力量。★

(作者单位:北京市农广校)

